

永續金融與責任投資

講者·圖／程淑芬
文字整理／葉乃爾

僅僅數年前，西方社會都還存在質疑全球暖化是假議題或是陰謀論，但隨著客觀的證據與科學分析日漸清晰：環境被我們破壞的程度、自然資源正被我們消耗的速度，都證實了對環境保護與永續發展的重視，已是難以忽視與否定的當務之急。隨之而來的，因應國際組織的呼籲與有志之士的倡議和推動，對於資本社會中為了生產而需要消耗資源、使用能源、甚至排放汗水與廢氣等的主要角色——針對「企業」組織，也出現了企業社會責任（CSR,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ESG（即環境保護(environment)、社會責任(social)、公司治理(governance)三個向度）等大家耳熟能詳的概念。而例如國泰金控，從八年前即引入並建立責任投資的機制，並積極參與國內外各項永續金融及永續產業的指標評定、國際組織、合作論壇，希望作為國內產業與金融業界在永續之路上的表率。

善用企業「資金」的力量：臺大校務基金退出高環境風險產業投資是為典範

「永續」的概念其實很簡單，就是我們能夠如何平安地再多活一百年、甚至更久遠延續人類以及整個生態的生存。我們必須學習並且有能力去掌握有益的機會、規避有害的風險；不短視近利而能觀察並重視長遠的真正利益，正是追求永續的背後所帶給我們最重要的行動方針。

具體而言，企業作為能運用龐大資金並影響其流向的主體，如何善用資金的力量事關重大，足以決定它會成為讓永續深耕孕育的淨土，或是成為摧毀永續的幫兇。舉例來說，大學校園中校務基金的運作，不只涉及大學如何規劃自己的財務分配，更涉及對社會理念的價值選擇；而臺大作為臺灣頂尖的龍頭大學，近年在支持永續的責任投資上也跨出非常好的一步，在學生會永續小組等學生為主的力量數年的倡議下，校方於2020年底實踐承諾，將校務基金的投資完全退出高汙染、高碳排的石化等相關產業，是臺灣高教界宣示將資金抽離高環境風險產業的首例，這個由下而上的倡議正是一個很好的典範。

然而另一方面，令人擔憂的是，坊間很多企業及組織儘管已經擁有ESG的概念甚至對外宣示，惟很多仍停留在將永續的理念作為「行銷」的手法，並沒有真正落實在其本身發

展的產品或服務、營運的生產線或是基金挹注的面向中。

具備「跨領域」的學養，亦是落實永續的道路上最急需的人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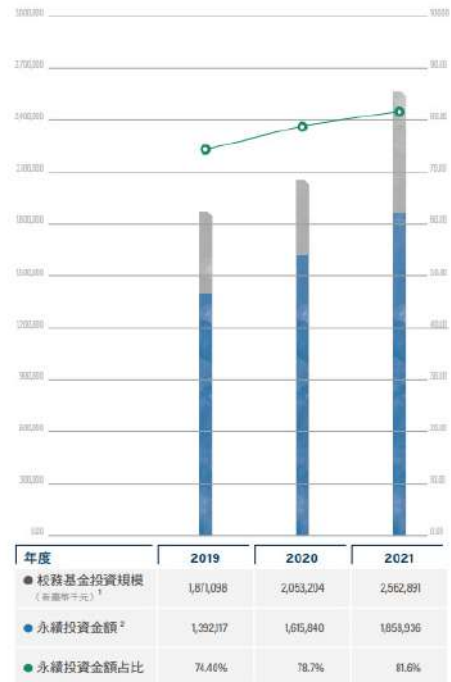
宏觀面來看，企業本身的經營方向與藍圖，組織的巨人本身固然要加以檢視與留意；不過微觀面上，公司或組織也都是由團隊與個人所組成，因此是否都能擁有具備環境保育的信念、以及有能力在「創造利潤」與「最小化對社會造成的負擔」進行以永續為前提的良好調和與權衡的人才，應是每個組織能否因應時代需求順利轉型與進步的關鍵。

「地球不缺人，但是很缺跨領域思考的人才！」要將企業從生產、投資、銷售、供需等過程中，評估對環境永續或社會人權產生的正負影響，需要的已然不是在單一領域出類拔萃的專才而已，更需要能夠「跨領域思考」、能多元看待事物且觸類旁通、擁有開闊視野及胸襟的人才。就如新興國家，其處在當今全球暖化的時代，自然無法像歷史上的西方大國等有相同的發展路徑，而必須在兼顧人類生存的脈絡下走出自己的一條經濟道路；又或是像去年爆發的烏俄戰爭，也彰顯了地緣政治將強烈影響公司的商業布局與策略，僅能以單一思維分析事理的頭腦恐已不足因應。

企業社會責任（CSR）不是「做公益」，而是努力對所有利害關係人（Stakeholder）負責

然而，要讓公司能夠融入環境永續的理念來經營，值得注意的前提正是，不可能讓公司一味理想化地以虧損或讓自己寸步難行的方式來進行。如果一間公司年年

永續投資占比



註 1：此項金額之計算，僅包含股票與基金之投資。
註 2：含擁有標準永續績效的全業與永續投資基金。

學生會永續部、氣候行動社與財務處的共同努力下，臺大已於 2020 年 12 月將校務基金自高汙染及高碳排產業撤資，是為亞洲第一所完成撤資的大學。2021 年本校永續投資占比已達 81.6%。（取自《2021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責任與永續報告書》<https://oir.ntu.edu.tw/ntusdg/wp-content/uploads/2022/06/NTU-2021-USR-Report-CH.pdf>）

我們想要的未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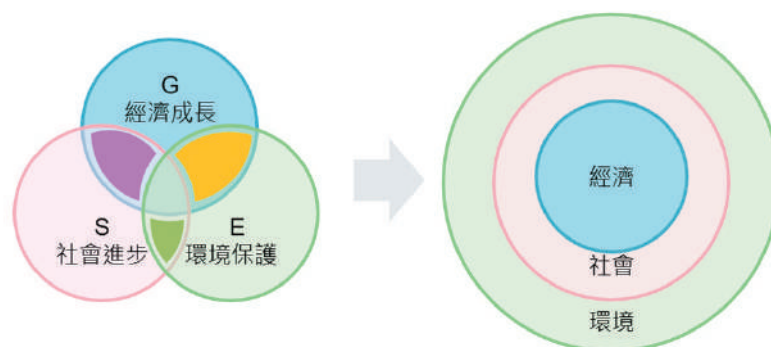
都虧損，你會把錢給它嗎？又或者，即便年年賺錢，但它充滿勞工問題跟污染，會是一間吸引人或成功的公司嗎？

事實上，如同公司法第一條所說的，公司畢竟仍然是有「營利」這項目的，但2018年三讀通過後的條文也明文規範了「增進公共利益」、「善盡社會責任」這樣的面向，其實也在表明所關照的面向已經從「股東」，擴張到「所有的利害關係人（社會、全人類）」，前者沒有消失，只是不再是唯一焦點，我們以及公司裡的人才能夠做的，就是用心致力於讓各方能夠「共好」。

舉例來說，傳統上CSR的概念正如同三個面向的圓圈相互交織而成：在「經濟成長」方面，公司還是能夠追求創造營收、發放股利、追求良善的治理與規模的壯大；但同時在「社會進步」的面向，它應該要成為保障員工權益的友善職場，讓員工的職場環境、勞動條件、薪資待遇等等均能公平合理，以及確保公司能觀照到弱勢族群的權益、以及兼顧在地化的社區發展；此外，在「環境保護」這一塊，公司必須盡全力去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減緩氣候變遷的惡化、以及保障生物多樣性等等的任務。

然而，值得注意的是，上述傳統的CSR三面向，在近年也已逐步轉變為「經濟」、「社會」、與「環境」由內而外的同心圓模式，因為人們認知到，如果環境不永續、或是社會不穩定，那麼經濟面即使獲利，也將無法長久。因而，越來越多企業也開始強調跟重視“Double E”的理念，也就是“EPS（每股獲利）”+“ESG（永續）”。從「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觀念與意涵的轉變上，或許也可以看出我們對社會與環境的態度，也從附加的、可以的話就多做，變得已跟經濟果實與公司存續相提並論，甚至更為舉足輕重。

企業社會責任觀念已開始轉變



企業的社會責任觀念已開始轉變。

從CSR到ESG，企業重視的範疇更加廣闊，「投資人」更扮演挑戰公司的重要推手

具體而言，ESG（經濟、社會、治理）所涵蓋的指標與關懷其實非常廣泛，包括公司是否重視人權、是否確保董監事的利益迴避以及監督機制、公司董事會的組成方式、財報有無揭露、如何處理有毒或廢棄物質等等。甚至在不同的產業ESG的重大議題也不盡相同，像是保險業跟金融業，都要確保責任投資、用戶的隱私與資料安全、金融服務的可取得性等共通的構面，而銀行業則多了「維持金融商品穩定」等該產業領域中特有的重要任務。

事實上，這些ESG指標所要求公司去發展及恪遵的責任，現今的公司已難以視若罔聞或置身事外，尤其在西方已經有許多商業及司法上實際的案例，是投資人主動積極地提出或控告要求公司實踐ESG的相關要素。知名的案例包括了：投資人要求化學公司杜邦（DuPont）每年揭露塑膠污染的排放數據，股東會的議案獲得81%的支持；奇異公司



國泰金控參與2021年於英國舉辦的第26屆聯合國氣候峰會（COP26）積極倡議永續金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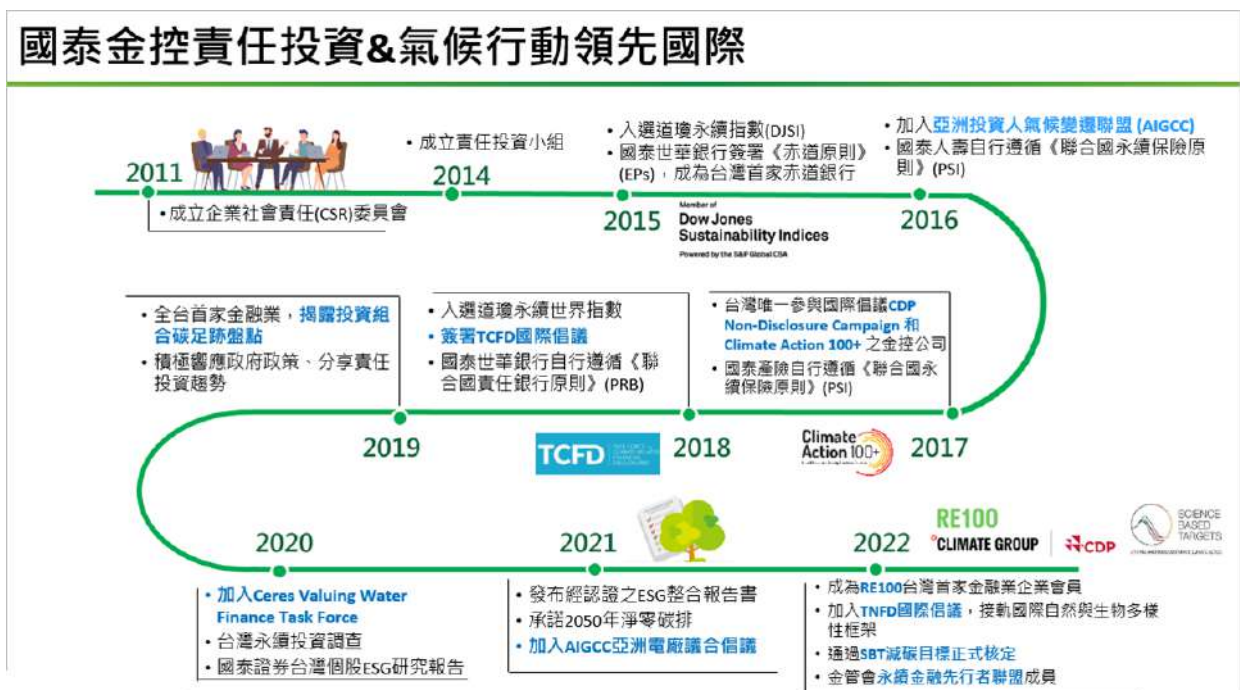
我們想要的未來

(General Electric) 被要求評估並揭露是否能達成2050淨零碳排的議案，獲得98%的表決同意；麥當勞被投資人要求揭露其化學品管理措施及相關風險的評估流程，並禁用PFSs，麥當勞因而承諾於2025年前全面淘汰PFSs，並揭露化學品管理流程，使股東撤回提案；英國大型連鎖超市TESCO被投資人要求應依據英國衛生部定義，制定提升健康食品販售比例的商業策略，使TESCO決議將健康食品的銷售額從58%在2025年前提升到65%；以及世界最大的旅遊電子商務公司之一Booking Holdings投資人要求，每年必須發布評估及揭露其公司推動性別與種族等多元包容的實踐報告。

這些知名企業的案例，均顯示了在ESG的觀念逐漸深植人心的當代商業社會下，企業內部縱使對於永續、環保、人權選擇不「主動出擊」，也很可能在受到投資人的表態督促乃至股東會的決議效力後，被「推著前進」。這樣的情況，使得多數企業開始正視、並扮演對地球環境的美好與人類的生存與尊嚴作出貢獻的角色，成為一幅可以期待的願景。

不只帶領國泰，更要代表臺灣的一分子投身國際級的責任投資與氣候行動

至於我目前任職投資長的國泰金控，公司從2011年便成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2014



2019年國泰金控成為全臺第一間揭露投資組合碳足跡的金融業，在社會責任和氣候行動上領先國際。

年成立責任投資小組，讓組織內部在決策與決定資金挹注走向的過程中，都能實質融入ESG的相關討論，也在2019年成為全臺第一間揭露投資組合碳足跡的金融業；此外，國泰更陸續加入了「亞洲投資人氣候變遷聯盟(AIGCC)」、「Climate Action 100+」、「全球氣候變遷投資人聯盟(GIC)」等國際倡議的合作平台及論壇組織，我目前亦擔任AIGCC的主席，讓我能把握機會與來自世界各國的產官學界人士，交流與研討永續之路上的商業模式與奮鬥進路。

我認為，要與氣候變遷的危機對抗，仍然是一個複雜的跨領域問題，唯有在一個清楚的目標下相互合作，做中學、學中做，一步一腳印且持之以恆，才有機會完成這項人類的共同使命。（本文整理自：臺大科學教育發展中心【CASE探索講座第28期第5講】）



程淑芬 Sophia Cheng 小檔案

國泰金控投資長
亞洲投資人氣候變遷聯盟 (AIGCC) 主席

現任：
國泰金控投資長
國立臺灣大學國際企業系所教授級兼任實務教師
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
臺灣併購與私募股權協會理事
臺灣影響力投資協會理事
亞洲投資人氣候變遷聯盟 (AIGCC) 主席
Climate Action 100+ Asia Advisory Group 委員
未來地球中華民國委員會 (Future Earth Taipei) 委員

經歷：
行政院政務顧問
國家發展委員會諮詢委員
日盛金控資深執行副總經理
永豐金控 / 永豐金證券獨立董事
美林環球投顧董事長暨台灣區研究部主管
外資券商資深分析師

文字整理：葉乃爾／臺大國家發展研究所碩士生